

硅胶“三级头”、竹斗笠、安全帽……

## “不戴头盔”开罚！骑车人各种抖机灵



戴斗笠的



戴竹帽的



戴玩具“三级头”的



骑电动自行车上路,务必戴安全头盔

9月1日起,《江苏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正式实施。一大早,各地交警就对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进行查处。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一天的检查中,警方不仅发现了一部分没有按要求佩戴头盔的行为,还看到了诸如“三级头”、斗笠等让人大开眼界的“奇葩头盔”。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孙旭晖 顾潇 严君臣  
高达 张晓培/文  
警方供图



扫码看视频

“他那个‘三级头’太拉风了,即使没玩过相关游戏,这个造型也特别扎眼。”9月1日上午,宿迁交警在市区的洪泽湖东路与长江路交叉口,拦下一个头戴“吃鸡”游戏里著名防具“三级头”同款帽子的电动自行车驾驶人。

“这个‘三级头’是硅胶做的,很柔软,一点防护作用都没有。”据民警介绍,这个电动自行车驾驶人是个小伙子,这个“三级头”是他在网上花30元买的。原本是给孩子玩的玩具,为了应付检查,他便把这个硅胶制的玩具戴在头上,结果因为“太拉风”,刚一上路就被民警发现。

除了这个硅胶制的“三级头”,苏州交警查到一个“低配三级头”。“一个大妈把孙子平时玩游戏时戴的‘三级头’塑料玩具顶在头上应付检查。”据民警介绍,为防风大把这个塑料玩具吹掉,驾驶人在出门前还特意给它缝了个系带。

同样是在宿迁,交警在执法中

还查到一个用竹子编成的“头盔”。“驾驶人因为没有符合要求的头盔,所以找了个造型一样的竹制帽子代替。”在对驾驶人作出处罚后,警方现场赠送了一个通过3C认证的安全头盔。

而扬州也出现类似情况,有人干脆把斗笠顶在头上就骑电动自行车上路。上午9点30分,在扬州市区海德岗,交警拦下一个头戴斗笠的行人,对他进行处罚,并进行了口头教育。市民表示,知道9月1日起要戴头盔出行,但依旧存在侥幸心理,于是顺手拿了一顶竹斗笠当作头盔就出了门……

应付检查的方法五花八门,除了上面提到的这些,南通和徐州的交警也分别发现有人用棒球帽和工地上使用的安全帽来应付检查。

警方提醒广大电动自行车车主,希望广大驾驶人能自觉加强安全意识,不要为了应付检查抖机灵,而应该佩戴好符合标准的安全头盔再上路行驶。

为网络诈骗团伙“洗钱”  
三名准大学生开学前被刑拘

近日,江苏常熟警方在强化打击通讯网络诈骗犯罪过程中,成功打掉了一个“洗钱”团伙,该团伙涉案金额达20万余元。令人唏嘘的是,团伙中三名成员均是准大学生,目前已被刑事拘留。

不久前,常熟市公安局琴湖派出所接市民贾某(化名)报警,称自己在贴吧上加了一名女子,双方谈妥价格后,约在锁澜南路某宾馆见面。赴约期间对方提出要“先付款”,于是贾某分六次向对方转账共计1196元,但随后被拉黑。贾某当即报警。

警方根据贾某提供的聊天记录和转账记录顺藤摸瓜,发现诈骗案背后藏着一个帮助网络诈骗分子“洗钱”的团伙。很快,锁定嫌疑人施某、曹某和秦某。在确定三人的落脚点后,于2020年8月将他们一举抓获。令人唏嘘的是,这三人均是即将上大学的准大学生。

据施某交代,早在2019年,还在上高三的他就听说有同学在“从事洗钱工作”,不仅省力还来钱快。今年年初,施某通过QQ查找功能搜索到一个“代收群”,群里很多人谈论的都是“洗钱”返点

问题。禁不住诱惑的施某从此走上歪路。刚开始,施某用自己的微信、支付宝洗钱,即将收款二维码发给“上线”,由“上线”发给被害人实施诈骗。得手后,施某再将自己账号内的钱返还给“上线”,从中得到返点15%。没想到几单后,施某的账号被封了。

在“上线”的指导下,施某干脆组建微信群,然后把亲朋好友拉进来帮忙。“上线”将受害人拉进群,受害人以红包的形式把钱发在群里,少则数百元,多则上千。施某将亲朋好友抢红包的钱统一收回来,扣除返点再转给“上线”。每次“洗钱”结束,施某都会将群解散。

一段时间后,施某也当起了“上线”,开始组织“下线”进行洗钱。与施某一起被抓的秦某、曹某二人,均是施某的同学,也是施某发展不久的“下线”。经查,三人涉案金额达20万余元。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目前三人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深挖中。

通讯员 张佳 陈霖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高达

盗掘古城遗址还发朋友圈炫耀  
两男子获刑

▲两名男子盗挖留下的盗坑  
▲盗坑不远处就是“曲阳城遗址”石碑

东海法院供图

近日,连云港市东海县人民法院一审对盗掘“曲阳城遗址”的两名被告人王某、周某作出宣判,王某、周某被以盗掘古文化遗址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各处罚金一万元。

现代快报记者从东海县人民法院了解到,2017年9月的一天晚上7点左右,王某告诉周某,该县曲阳古城遗址可能有古董、铜钱,两人便开车去踩点。踩完点,二人使用铁锹在“曲阳城遗址”(国务院核定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西门南侧斜坡上进行盗掘,结果只挖到一块普通的石头。没有挖到任何文物的二人当即离开,现场留下一个长1.4米、宽1.1米、深1.1米的盗坑。

王某和周某离开前,还将挖掘的盗坑和石头拍了视频,并发在朋友圈炫耀。就这样,二人很快被抓获。

王某和周某现场挖掘的盗坑

距离“曲阳城遗址”石碑有10多米。经鉴定,二人的盗掘行为对保护“曲阳城遗址”本体局部造成轻微损坏,对“曲阳城遗址”的历史、艺术、科学价值未构成损害。

归案后,王某和周某如实供述了犯罪事实;庭审中,二人自愿认罪认罚。

东海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王某、周某共谋实施盗掘被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文化遗址,其行为已构成盗掘古文化遗址罪。因二人的犯罪行为既遂之前自动放弃犯罪,到案后能如实供述犯罪行为并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可以予以减轻处罚。同时,鉴于二人系初犯、偶犯,其犯罪行为尚未造成严重后果,适用缓刑对其所居住社区无重大不良影响,依法作出以上判决。宣判后,两名被告表示服判,不上诉。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王晓宇  
通讯员 李健 王小彪

女子晒安眠药,14岁少年救人  
父亲知道后,跟儿子一起远程协助警方找到轻生女

深夜,一女子在QQ群里发了一张安眠药外包装的图片,并声称吃了二十颗安眠药。这个举动引起扬州江都14岁男孩宋思泽的警惕,他赶紧将此情况告知父亲。听完儿子的话,父亲顿感情况不妙。随即,父子二人开始了一场远程救援,帮助警方找到这名已服下安眠药自杀的女孩。

8月26日晚,扬州江都的14岁男孩宋思泽正在家中上网。“我刚刚吃了二十颗安眠药。”22时41分,一名女网友突然在一个QQ群里发了一条消息。紧接着,这名女网友又在QQ群里发了一张安眠药包装盒的照片。

宋思泽看到这些文字和图片

后心生警惕,立即将这事告诉了父亲吴志伟。听儿子说完,吴志伟就觉得事情不妙,于是让儿子赶紧联系其他网友,试图找到这名女网友的信息和具体联系方式,以便确认对方有没有出事。

经过多方努力,宋思泽最终找到这名女网友的电话号,并了解到对方的地址是在泰州姜堰。他随即拿起电话打了过去,想了解对方的身体状况。然而,电话那头无人接听。

随后,宋思泽拨打了110,向警方求助。扬州警方接到父子俩的报警后,立即将有关情况通报给泰州警方。泰州警方根据吴志伟、宋思泽父子二人提供的信息,很快找到

了这名轻生女子。

跟父子二人预感的一样,女子已经吃下安眠药自杀。随即,警方将女子送到泰州姜堰某医院抢救。次日凌晨1点左右,女子经抢救脱离了生命危险。

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轻生女子年仅20岁,因家庭矛盾才产生轻生念头。为彻底打消女子的轻生念头,吴志伟特意打电话去劝她。在吴志伟的劝说下,女子表示会放下思想包袱,勇敢面对生活。

目前,当地警方正在收集相关材料,准备给宋思泽和吴志伟申请“见义勇为”。

现代快报+ZAKER南京记者 顾潇